

西乡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西振兴发〔2024〕14号

西乡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下达2024年度中省提前批次财政衔接资金 脱贫劳动力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和乡村振兴 公益性岗位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人社局:

《西乡县2024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实施计划》已经县巩固衔接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按照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4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工作的通知》（汉乡振发〔2024〕2号）精神，结合《西乡县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管理办法》、《西乡县财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要求，现将2024年度中省提前批次财政衔接资金脱贫劳动力跨省务工一次性交

通补助和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项目计划下达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计划内容。本次下达项目计划2个，具体为：脱贫劳动力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和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项目，投入财政衔接资金2950.65万元，其中使用中央提前批次财政衔接资金2450.65万元，省级提前批次财政衔接资金500万元。请及时将项目计划下达到项目镇及实施主体，抓紧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尽快启动项目建设。

二、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监理制、合同制等四制管理。尽快将下达的项目计划和资金投入等情况通过媒体或者县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同时要求项目镇、村在项目建设前、实施中、竣工后将项目计划内容和实施完成等情况分别在镇务、村务公开栏进行公示，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不得少于10天，留存清晰的公示图片或影像资料备查。

三、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加强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局等4部门关于转发《汉中市财政衔接资金及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工作细则的通知》（西财发〔2022〕36号）文件相关要求，按程序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公示及项目绩效评价等工作。

四、认真做好项目验收及资产管理。严格执行《西乡县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管理办法》和《西乡县财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办法》有

关规定，按照“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加强项目检查指导并落实好项目管理、竣工验收、决算审计报账、资产管理等制度。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时申请县财政局拨付和使用资金，发挥项目资金绩效，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按期完成项目建设和竣工验收。形成资产的项目要在项目完工后3个月内完成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和移交，落实项目管护机制，确保项目资产有序运行，长期稳定发挥效益。项目主管部门、项目镇、村要按照《西乡县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全流程管理工作细则（试行）》（西政办发〔2022〕35号）要求，根据有关项目目录建立完整项目建设档案资料。

附件: 西乡县2024年中省提前批次财政衔接资金脱贫劳动力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和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项目计划表





抄送：县财政局

西乡县乡村振兴局

2024年2月6日印发

附件：

西乡县2024年度财政涉农整合脱贫劳动力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和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期限	绩效目标	资金总投入情况（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财政资金支出环节
						财政衔接资金投入（万元）					其它资金投入		
						小计	中央提前批次	省级提前批次	市级	县级			
	合计					2950.65	2450.65	500.00					
1	2024年度西乡县跨省务工人员脱贫劳动力一次性交通费补助	西乡县	计划为23000名跨省务工人员脱贫劳动力补贴交通费,标准省外500元/人。	2024年1月-12月	扎实推进脱贫人口稳岗就业,持续巩固脱贫成效,积极落实就业帮扶政策,保持脱贫人口就业规模总体稳定,确保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劳动力稳定就业增加收入。	1265.85	765.85	500				人社局(劳服局)	支持跨省交通补助、以县级一卡通发放
2	2024年度西乡县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	西乡县	续聘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2340个,每人每月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600元。	2024年1月-12月	通过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劳动力2340人,预计人均增收7200元。	1684.8	1684.8					人社局(劳服局)	支持脱贫人口公益性岗位工资、以县、市级一卡通发放

